

## 【深度对话】

# 互联网中的个体叙事、社会结构与集体认同

杨国斌 周海燕

**【摘要】**近来,互联网上的个体叙事因其社会影响而引发了广泛的关注,学术界也对此进行了一系列的讨论。其中,尤其值得关注的是个体行动与社会结构如何在这类叙事中交汇的问题,以及外在的社会秩序、集体认同与个体的内在思想和信念如何互动的过程。为此,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安纳伯格传播学院杨国斌教授和南京大学新闻传播学院周海燕教授,就上述问题进行了深入讨论。

**【关键词】**个体叙事;社会结构;集体认同

**【原文出处】**《中国网络传播研究》(京),2022.第22辑.3~16

## 【对谈人简介】

杨国斌,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 Grace Lee Boggs 传播学与社会学讲席教授,数字与社会研究中心主任。1993年获北京外国语大学英美文学专业(文学翻译)博士学位,2000年获纽约大学社会学博士学位;国际传播学学会(ICA)会士。主要研究议题为数字媒介与社会理论、全球传播、文化社会学、翻译与跨文化传播、中国的媒介与政治、互联网历史等。主要著作包括 Dragon-Carving and the Literary Mind(《文心雕龙》)(大中华文库,2003)、《连线力:中国网民在行动》(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3)、The Power of the Internet in China(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2009)、The Red Guard Generation and Political Activism in China(哥伦比亚大学出版社,2016)等。曾编著 China's Contested Internet(2015)等多部英文论文集。担任《传播学季刊》(Journal of Communication)、《国际传播杂志》(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社会学论坛》(Sociological Forum)、《情感与社会》(Emotions and Society)、《中国信息》(China Information)等十多种传播学、社会学及中国研究刊物编委。

周海燕,南京大学新闻传播学院教授,哈佛燕京访问学者(2013-2014)。1990年起就读于南京大学中

文系新闻专业,先后获得新闻学学士、新闻学硕士学位及社会学博士学位。曾任新华日报集团记者、编辑。主要研究方向为集体记忆、文化社会学、中国的媒介与政治等。

## 一、个体叙事与集体认同

### 【周海燕】

杨老师您好!近年来,互联网上的个体叙事每每引发公众的广泛关注和讨论。例如,若干互联网热词在年轻人中引发了共鸣,我印象比较深刻的包括马云从一度被昵称为“马爸爸”到“资本吃人”的戏剧性话语转换,还有“躺平”“佛系”“小镇做题家”等一系列语汇中蕴含的强烈情感——越来越多的研究者意识到情感在叙事中扮演的重要角色。这里面涉及了个体叙事如何塑造集体认同的问题,以及它们在社会热点事件中所起到的作用。您在五年前的一篇文章中说,具有主体性的行动者会回应社会语境并阐释社会议题(Yang, 2016),那么,您认为个体是如何通过互联网叙事与社会结构互动的,这种互动将会推动什么样的社会变化?

### 【杨国斌】

个体叙事是建构集体认同的重要策略。有社会学家甚至认为,认同本身的特点即叙事性的,称为

“叙事性认同”(narrative identity)(Somers, 1994)。在具体的社会情境中,认同的建构依靠的就是讲故事。讲故事可以起到沟通感情和传达信息的双重作用。通过讲故事和听故事,个体认识到自己是集体中的一员,培养了集体归属感。这对于分散的人群尤其重要。民族主义的集体认同就是最好的例子。一国之民众,虽然分散在各个地区,永不相识,但通过各种叙事(如歌曲、音乐、文学、文化传统等等)可以培养共同的民族认同感。

叙事具有两面性,既可建构集体认同,从而巩固社会和文化结构(如意识形态),亦可消解集体认同和社会结构。这个双重的特点,在社会运动中表现尤为明显。社会运动组织者和参与者的叙事,往往一方面致力于建立自身的集体认同和团结,同时也对主流文化的叙事提出挑战。BLM运动就是通过无数关于个体受害者的叙事(包括影像叙事),累积能量,推动舆论,从而挑战美国制度化的种族主义歧视。

#### [周海燕]

我们研究叙事时往往仅仅关注其文本,一方面原因是事件发生后最容易找到的研究材料是文本,通过文本来追溯当时的叙事是最方便的;另一方面的原因则是叙事研究起源于文学领域,对文本的分析已经发展出一套行之有效的分析方法。但时间、空间和个体带有情感的叙事之间的勾连,会影响叙事的多个环节的意义生产。其实,日常经验就能够告诉我们,同样的叙事在不同的时间和空间中会产生截然不同的效果,因此,对于时间、空间和个体情感之间关系的研究应该得到重视。

#### [杨国斌]

是的。社交媒体平台上的个体叙事,发生在特定场景下,针对特定的受众。个体叙事能否引发广泛共鸣,取决于其内容与形式是否能够打动处在特定场景之中的受众(网民)。但场景是一个时空交叠的概念,由特定的时间和空间所构成,因此总是处于变化之中。换句话说,即使我们知道网上热词或网络事件的产生需要什么样的基本条件,却仍然很难精确判断某一词、某一事件或某种个体叙事是否会形成大规模的舆论。

个体叙事都具有社会性。根据巴赫金的语言哲学,我们的日常言语(utterance),既包含别人的言语,同时又指向他人,言语的实质是对话性的。所以说,即使是朋友圈里的个体叙事,比如发帖或转发,帖子本身也是之前的话语的结果,在发帖的时候又同时有了新的对话的对象。从这个意义上说,个人叙事也是社会行为。从戏剧表演理论的角度看,没有绝对个人化的表演,因为个人表演总是有真实的或想象的观众(听众)在场。

个体叙事的力量,来自它把社会性的问题和话语,用个人的眼光,从个体的经验出发来加以讲述。因为每一个阅读者本身也是个体的人,所以个体的故事格外有感染力。您在《非虚构:彰显主体性的真实》一文中,专门讲了非虚构写作中主体性的重要性,能否请您把主要观点做些介绍?

#### [周海燕]

我的确注意到,无论是在历史学还是新闻学领域,越来越多的学者对于去主体性的“真实”理念都产生了怀疑和动摇。海登·怀特用其“元史学”理论完成了对“历史真实”的解构(怀特,2013);新文化史则强调用文化的观念来解释历史事实(亨特,2011:11),也用这个方法考察历史中的虚构,而不是仅仅辨析其真伪(戴维斯,2015),经典新闻学十分强调客观性,也制定了一系列关于新闻真实性的操作规程来保证新闻制度运作的正当性(Schudson, 1978:88-144)。但实际上,从业者很清楚,从选题确立到制定采访提纲、与被采访人互动、建立叙事逻辑,以及相应的对材料的选择、删削,直到编辑介入后最终的文本呈现,无不带有多个环节相关媒体从业者的主体性。不过有意思的是,大学新闻教育的课堂上——包括我在内——都反复告诫学生:除非必要,要把“记者看到”这一类表述删掉,媒体也是尽量这么做的。在当记者的时候我把它理解为一种避免堕入新闻套话的规则,现在我则将其理解为新闻生产试图抹去从业者对事实呈现的介入痕迹,而努力将新闻事实表述为一种去主体性的客观存在。

不过,强调规范、捍卫新闻真实或是仅仅指出这

种真实性的虚无,都不是我在这个问题中关注的目标。从文化社会学的视角看,我关注的是这种事实上无法从新闻叙事中去除的主体性本身是否具有价值,价值体现在什么地方。这样,我就注意到了一个颇有意思的现象:近年来,这种对写作主体性的再认识几乎发生在所有社会科学领域,包括社会学、历史学、人类学、新闻学等等,甚至连法学也加入其中——自19世纪以来,受科学主义的影响,上述学科一直努力靠近实证路径,强调研究材料搜集和研究方法的客观性,如可验证、可重复、可量化等等,但现在却出现了对主体性的反思,甚至可以说是“邀请”。在这方面,各个学科的学者都有所尝试。

近年来比较受人关注的研究,比如在文学领域,我们一定会注意到梁鸿的“梁庄三部曲”,在社会学领域,田丰关于“三和大神”的叙述也引发了学界的关注和讨论,这些尝试都展现出一些对原有学科范式的突破。

霍洛韦尔(1988:21)在分析20世纪60年代美国非虚构写作的兴起时有一个很有意思的说法,他认为这是社会剧烈转型的结果——当原有的社会秩序被打破,纷至沓来的事实和消息溢出了原有的理解框架,人们亟须表达自身的失序感,也亟须建立新的意义框架去重新阐释所遭遇的事实。因此,这些非虚构写作者把自己视为“时代道德困境的目击者”,将自己的个体经验与身处的时代事件相结合,结合现实事件和小说的叙事技巧,和受众分享自己的所见、所感及价值判断。此外值得一提的是,它们也很看重其他文本使用者的主体性,鼓励大众参与对话和写作,尊重不同个体多元视角下的意义解读。

与传统写作凸显专业性、固守边界、持续强化自身的文化权威相比,非虚构写作更看重文本生产中不同行动者共同重构意义框架的过程。如此,处于社会不同位置的个体的经验就得以实现对话和互动,甚至引爆热点,成为公众共同关注的公共议程。比如一些口述,因为其蕴含着巨大情绪感染力,引发的讨论是铺天盖地的,也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民众对事件的认知并引发对制度的反思。

## 二、数字化道德叙事:叙事形态的结构转型

[杨国斌]

我注意到近些年来互联网和社交媒体上的叙事形态有两种现象,似乎跟您所谈的非虚构写作“彰显主体性”有关系。一种是网络叙事从以前的简单发帖、回帖向非虚构写作的转向。以前网上的帖子大多比较短小,故事性在众多网民的参与过程中呈现出来,故事的“情节”也在网民的参与过程中得以发展(如华南虎事件、郭美美事件等)。非虚构写作的兴起,是因为大家看到了“讲故事”的力量,因此便出现了官方公众号、商业公众号大量发布所谓的非虚构作品,其中内容真真假假,但都有故事性,甚至充满戏剧性。官方公众号现在也越来越将此类非虚构写作为宣传的手段。这个转向值得深入研究。

另外我还注意到,与网上叙事形态正在发生的变化同步,个人叙事内容中的情感因素也在发生变化。15年前、20年前的互联网文化里,网络事件(或称新媒体事件、网络舆情事件等)频发,那些事件里的情感以悲情和戏谑居多,语言颇有偏激之处,属于抗争话语,我把它们称为“抗争性叙事”。而近些年来网上的个人叙事,其情感越来越倾向于正能量,叙事的意义不再是抗争,而是劝诫行善,弘扬主流价值观,如倡导家庭和睦等。一个突出的例子是几年前过春节时候,网上刷屏的“什么是佩奇”的视频,还有去年“五四”的时候“B站”上的“后浪”视频短片。2019年我在香港浸会大学做过一个讲座,把这种新的叙事形态称为“数字化道德叙事”(digital morality tales)。道德叙事的实质,是去政治化的叙事,所以连营销号也做道德叙事——既规避了风险,又能赚流量,何乐而不为?

苏州大学的马中红和胡良益在刚发表的一篇研究网络青年亚文化的文章中提出,主流文化和亚文化的关系从“仪式抵抗”走向“共情融合”(马中红、胡良益,2021)。他们的分析很深刻,从另一个角度佐证了当前正在发生的这种叙事形态的结构转型。

[周海燕]

我觉得您讲到的这种个体叙事的“正能量”转换非常明显。从我自己对身边民众的观察来说,其行

为大致可以分为两种:一种认为国力强盛,积极支持国家的施政;另一部分人把社交媒体视为展示态度的机会,积极塑造自己的“正能量”形象。

此外,就像前面您提醒的,叙事需要考虑时空因素。此次关于南京疫情就有一个很有意思的说法,表现出大家在不同场合下的叙事差异:

微博:“南京咋回事?”——这是把微博当广场用,可以匿名,打听消息;

微信:“南京加油”——微信不管是否用化名,朋友圈里都不可避免地有上司,有利益关联者,这种表达会塑造自己在强关系中的职业形象,“南京加油”无论从哪个角度说都是比较得体的、正能量的道德叙事;

居家良民:“啥时候斩只鸭子?”——不管外面咋样了,家常日子还是得过的;

亲友微信群:“提醒:非必要不出门!”——只有在小群里,才体现出内心的担忧。

所以,我们在考察互联网实践的时候,还是应该把不同的领域区分开来,这样也许会有不少有趣的发现。

还有一种特别值得关注的现象是灾难事件往往有两个阶段:在突发性事件刚发生时,舆论中更多的是愤怒和问责的声音,而到后期就出现了从“祈祷”“雄起”到“英雄”的话语转换。在我的朋友圈里,这个道德叙事的逻辑转换有时会发生在同一个人身上。我觉得这蛮值得去研究的,可能需要做大量深入的田野观察和访问。它让我想起袁光锋(2021)对“情感感知”和“情感表达”的区分,即外在的表达不能和实际的感知画等号——这其实是对我自己的提醒,因为我的研究就是以新闻报道为研究对象,所以很容易陷入这一陷阱。

这种“叙事—展演”(narrative-performance),对我而言蛮值得关注。我自己倾向于用剧场理论去分析,分析不仅关注个体言语、行动,也关注其剧本和外部的结构性因素。我想要去尝试的是把拉图尔的行动者网络理论(ANT)引进来——拉图尔(2005:108)有一句话很打动我,即不存在 context 和 content 的区别。他的意思是,个体的行动本身就是社会语境的

一部分,分析的时候不能孤立地解读或者做二元对立的区分。我觉得这对传统的社会学真的是很大的冲击,具体到经验研究的时候,分析也有很大的难度,但我想试试。

[杨国斌]

您上面讲到的几点都很重要。考察互联网实践,的确需要区分实践的领域、场景、时间等因素。您关于南京疫情叙事的差异的例子,很能说明问题。对灾难和危机事件的反应为什么会呈现您所说的两个阶段,值得深入分析。

另外您谈到拉图尔的理论。我感觉拉图尔在美国社会学里影响比较小,反而在社会学外的领域影响更大,原因之一是他挑战了社会学的一些核心概念,包括“什么是社会”这样的基本问题,另外一个原因可能是他的理论不容易用到经验研究中。有些理论影响大,是因为容易操作化(operationalize)。您说的打破 context 和 content 的区别这个观点,我非常认同。他还有个观点我也觉得有道理,他说社会学只需要描述,不需要理论。把各个行动者之间的关系描述出来了,问题也就解释出来了。如果还需要理论的话,那只能说明描述得不好。这样的观点发人深省。不过,正如您所说,一旦具体到经验研究,都不易操作。

三、“情感实现”的可能:个人表达、集体行动与情感规则

[周海燕]

因为注意到文本之外的因素在叙事中的重要性,我对您关于情感的研究(2000, 2009)很感兴趣。比如情感实现(emotion achievement)这一概念,对我而言比“情感动员”更有启发性,因为它强调了个体自身在行动中如何达到认同的过程。集体记忆与认同的理论似乎总含着涂尔干式的整体主义假设,情感动员也是如此。而这个概念强调了在结构中个体如何实现自我认同,以及情感在其中发挥的作用。

最近因为南京的疫情,我观察到,朋友圈里大家转的各种图和视频就含有大量“情感实现”的成分。类似使用无人机拍摄的城市视频,配上正能量的解说词,就还蛮有激发情感实现的效果的。假如我们

去看这些视频的制作、传播、转发和评论,也许会有很有意思的发现。比如您在《悲情与戏谑》里面讲到了“道德语法”,我们也谈及了“正能量”的问题,那么,道德语法如何使得灾难事件中的公共话语表达从悲情与戏谑转向了“正能量”?还有奥运会,等等,新的情感事件为持续观察个体与整体之间的互动提供了很好的田野。

### [杨国斌]

正如您所说,社会运动文献里的“情感动员”的概念,一般是指运动积极分子去动员公众、动员别人。这个概念具有很强的工具性。而情感实现,强调的是个人情感的表达和实现。我提出“情感实现”这个概念,受到霍赫孩尔德(Arlie Hochschild)的情感社会学理论的启发,也是对她的理论的一种回应。霍赫孩尔德(1983)在《被管制的心》(The Managed Heart)一书中的基本观点是,人的情感具有社会性,情感的表达有其社会规则,不是可以任意表达的。比如在严肃的场合不适合嬉笑;老板可以跟下级发脾气,下级却不能跟老板发脾气;航班上的乘务员,不管个人心情怎么不好,都要对乘客笑脸相迎;等等。这些规则她称之为“感情规则”(feeling rules),很有道理,至今都在用,比如平台研究中的一个重要概念“情感劳动”,就是从《被管制的心》一书中的来的。

但是我们也知道,规则既是社会秩序的基础,也是社会规训的技术。规则也是会被打破的,不合理的规则更要打破。社会运动的基本出发点,就是要打破不合理的社会规则。霍氏的理论对于如何打破情感规则,谈得不多。我当时读她的书就想,那么在什么样的条件下,人们可以打破情感规则,从而表达和抒发新的情感呢?我对社会运动的研究发现,打破情感规则,突破情感规训,从而表达异样的或激烈的情感,需要社会环境。集体行动给这样的情感表达提供了恰当的社会情境,而这些情感的表达,又同时给集体行动注入了力量。社会就是这么充满矛盾,它既制约个人行为,又为个人行为提供条件。

情感实现发生在集体行动过程中,同时鼓舞和推动集体行动。能否把这个概念剥离集体行动的情境,用来分析其他场合的情感表达,我还需要进一步

思考。您提到因为南京疫情,朋友圈里大家转发的图片和视频具有情感实现的成分,这个我有同感。朋友圈是小社会,有不成文的情感规则,日常互动以和气为主。外部事件如疫情,给这个小社会带来冲击,这种情况下,情感表达就有可能突破日常的情感规则。

灾难事件发生后,公共话语的表达有其道德语法,其核心即同情心。有同情心,就会有感动。凡是有感动,就要有表达,否则情感即受到压抑。灾难后的情感,自然是悲伤和同情,根据灾难的性质,也可能出现愤怒。如果所谓“正能量”的情感成为灾难后的公共情感的主旋律,那是对道德语法的违背,是伪情感。2015年长江沉船事件发生后,救援还没结束,就有媒体发布“正能量”标题的推文,如《救援一线,中国最帅的男人都在这儿啦!》,很快遭到网民的嘲讽。不是说灾难之后的悲情不能转向“正能量”,最终是应该转的,“化悲痛为力量”正是这个意思。但这个转变需要一个过程,需要让悲的情绪得到充分的表达和宣泄,正是在这样的表达过程中,悲情才有可能化为正能量,否则正能量就是假的。

最近奥运会过程中网上的情感事件,比如对夺金运动员的赞誉、在中国运动员得金牌后的自豪、对女排失利后的惋惜等等,的确也是观察个人情感和公众情感的良好“田野”。奥运会提供了一种情感实现的特殊社会情境,它是民族主义的竞技场,所激发的情感是民族自豪、爱国热情等等。这也是一种感动,也需要表达。表达出来的情感,既是个人的,也是整体的。民族主义和爱国主义把个体融入集体,而无数个体的表达又同时使国家这样一个抽象的共同体变得不那么抽象。

平台资本主义对于网络文化有很大的影响,我想借韩炳哲的观点试做说明。我一直认为,情感对于网络抗争的动员非常重要。情感是一种公民力量,因此也是一种政治力量。所以抗争动员需要情感,国家规训也要规训情感。韩炳哲(2019)却指出,情感是生产力,当代新自由主义经济的最聪明之处,就是调动人们的情感,让他们心甘情愿地去加班加点地工作,从而为资本主义创造利润。他的《精神政

治学》里有一章叫“情绪资本主义”(emotional capitalism),讲这个问题,对理解网上越来越汹涌的情绪/情感有启发。借用韩炳哲的观点,我们可以说平台资本主义正是情绪资本主义的绝妙表现形式。你看大家每天花那么多时间在社交媒体上,抒发各种各样的情绪,正面的、负面的,柔情的、暴力的,等等。每一个小小的动态更新,都是给平台贡献流量,贡献个人的数据,最终由平台通过各种方式转化为利润。我们连个人隐私都丢光了,被平台当数据卖了,自己还不知道呢。

[周海燕]

说到这里,我想插一句,最近关于技术资本主义的研究越来越受到关注了。知识生产是社会各方力量互动过程的一部分,我个人观点认为,就像20世纪80年代《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的流行是社会试图为私有企业正名的努力,今天,学者讨论技术资本主义,多少也映射出时代走向了另一个方向。

[杨国斌]

您这个观察有意思,我觉得很有道理。20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我还参与过一本韦伯著作的翻译,后来我出国了,书出没出都不知道。那时候这类翻译项目太多了,可谓百花齐放。现在回头看,有其时代背景,也的确配合了当时市场改革的需要。那时候要鼓励市场竞争,《新教伦理与资本主义精神》的核心理念不就是市场竞争嘛。对韦伯来说,从新教的上帝,到了现代社会,那就是市场。新教教徒的人生理想,是服务上帝,是要通过拼命工作、拼命挣钱,来证明自己是被上帝选中的人(the elect),将来是要进天堂的。韦伯隐隐约约想说的,是新教教徒的这个上帝,到了现代资本主义社会那就是市场了。从前你拼命工作、拼命挣钱,是要做服务上帝的工具。现代社会你还是拼命工作、挣钱,但你要服务的上帝已经换成了市场。在现代社会,你要赚钱,不能违背市场规律啊,你要竞争啊。竞争发生在很多层面,表现在个人行为中,就是日常工作中的表演行为,发展到极致,就导致了大家最近讨论的“内卷”和“躺平”。

内卷是全球化的普遍现象,2019年的时候《纽约

日报》就发表过一篇题为《年轻人,你们为何假装热爱工作》的文章,说明了与“清华卷王”类似的现象。那么造成内卷化的原因是什么呢?是竞争。社会的竞争机制迫使人人都去表演,最后导致社会表演化。

最近网上对内卷的批评和对所谓“躺平主义”的倡导,都是对技术资本主义的批判。当代学者谈技术资本主义,也都是从批判的立场出发。从20世纪80年代的韦伯热到当前对技术资本主义的批判,这个历史过程其实也可以用韦伯的一个概念来描述:当代中国的技术资本主义是80年代以来的市场改革的“未曾预料到的结果”(unanticipated consequences)。正是您所说,“时代走向了另一个方向”。

#### 四、个体何以可见:个体经验与“大写历史”的交织

[杨国斌]

您在最近的文章中,提出了通过口述史研究个人经验,如何进入大写的历史的问题。我觉得您提出的核心问题,是关于普通人的个体经验与历史的关系问题。在我看来,您对劳动模范的研究,实际上为研究个体经验与历史的关系提供了很好的策略。如果从个体经验出发,逆向推演个人行为、思想、情感的形塑过程及其与社会的关系,是不是有可能推演出个人在大写的历史中的位置呢?当然,正如您在文章中所说,分析的视角要考虑位置与关系、内容与语境,以及认知、情感、行动与结构。只要考虑到这些因素,所访谈的任何一个对象,都可以是很好的切入点。当然,因为个人的经验有限,需要访谈有不同经验和处于不同位置的对象。此外,要揭示个人所处其中的复杂的社会和历史关系,仅凭口述史也可能是不够的,需要多种资料的交叉使用——假如能够获得相关资料的话。

[周海燕]

对的,实际上我们当代中国研究院的这个口述史项目就是想要通过对个体经验的探访,去推演个人行为、思想、情感的形塑过程及其与社会的关系。口述史料一直处于文献史料鄙视链的末端,但如果我们去理解一个社会中个体的行动,一种路径是把社会做整体主义的处理,假设符号、话语、技术等等对其中的每个人都有同样的作用;另一种则是走个

体主义的路径,在微观场域中去理解人的行动。这两种路径各执一端,也因此出现了各种各样试图调和其对立矛盾,或是从关系路径来理解两者之间关系的理论。远至齐美尔、布尔迪厄和吉登斯,以及近期英国的关系社会学,等等,都是这种尝试的体现。我们在这里所做的经验研究,一方面是想要去深刻地理解中国社会中的个体,另一方面也试图在理论上有所突破。

#### [杨国斌]

非常期待你们口述史项目的成果。不管从理论上还是从经验研究方面讲,都非常有意义。我觉得你们从个体叙事的研究出发,去探索理论上的突破,这样的研究路径正是当代中国社会所最需要的。我感觉当代社会、经济、政治各方面的发展,使结构越来越强大,这个结构是哈贝马斯所说的system。而在结构日益强大的同时,个体越来越渺小,产生越来越多的无力感。但是即使是最微不足道的个体,在最强大的结构里都有可能产生坚韧的内在力量,这是一种精神的和心灵的力量。可是我们当代的社会科学,对当代社会的人的精神力量何在却毫无所知。你们对于个体叙事的研究,应该是挖掘这种精神力量的有效途径。你提到齐美尔的社会学,美国社会学界大多只读他的结构主义部分,即关于社会形态的论述,我喜欢的是他的晚期著作(Simmel, 2005),比如讲伦布朗的宗教绘画,从伦布朗的绘画中看到个体的精神世界。我觉得他最后走向对个体精神世界和心灵力量的追求,值得当代中国社会学和传播学借鉴和学习。说到底,社会学还是要研究人。

#### [周海燕]

非常感谢杨老师的鼓励,我们一起努力。

#### 参考文献:

[1]韩炳哲,2019.精神政治学:新自由主义与新权力技术

[M].关玉红,译.北京:中信出版社.

[2]霍洛韦尔,1988.非虚构小说的写作[M].仲大军,周友皋,译.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

[3]马中红,胡良益,2021.互嵌、分歧与可见:网络青年亚文化发展新趋势[J].青年探索(5):18-27.

[4]杨国斌,2009.悲情与戏谑:网络事件中的情感动员[J].传播与社会学刊(9):39-66.

[5]袁光锋,2021.迈向“实践”的理论路径:理解公共舆论中的情感表达[J].国际新闻界(6):55-72.

[6]周海燕,2017.意义生产的“圈层共振”:基于建国初期阅读小组的研究[J].现代传播(9).

[7]周晓虹,2021.多学科视角下三线建设研究的理论与方法笔谈[J].宁夏社会科学(2).

[8]BEST, STEPHEN, MARCUS S, 2009. Surface Reading: An Introduction[J]. Representations, 108(1): 1-21.

[9]HOCHSCHILD A R, 1983. The Managed Heart: Commercialization of Human Feeling[M]. Berkeley: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0]LATOUR B, 2005. Reassembling the Social: An Introduction to Actor-Network-Theory[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1]MILLS C WRIGHT, 2000. The Sociological Imagination [M].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2]SIMMEL G, 2005. Rembrandt: An Essay in the Philosophy of Art[M]. London & New York: Routledge.

[13]SOMERS M R, 1994. The Narrative Constitution of Identity: A Relational and Network Approach[J]. Theory and Society, 23(5): 605-649.

[14]YANG G B, 2000. Achieving Emotions in Collective Action: Emotional Processes and Movement Mobilization in the 1989 Chinese Student Movement[J]. The Sociological Quarterly, 41(4): 593-614.

[15]YANG G B, 2016. Narrative Agency in Hashtag Activism: The Case of #BlackLivesMatter[J]. Media and Communication, 4(4): 13-17.